

中方县诉源治理开出解纷良方

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见习记者 周玉意 通讯员 宋刚岩 陈亮

初夏的铜湾乡村，鸡犬相闻。这里距中方县城 70 多公里，铜湾法庭就坐落在铜湾老街上，管辖中方县新建、袁家、铜湾、铜鼎 4 个镇的矛盾纠纷调解处理。时值正午，立案室里，庭长杨建国和书记员在送达民事裁定书。

“很快！没有花钱！”刚拿到裁定书的米某很满意。廖某欠他的货款拖着不给。恰逢赶集，他顺便来法庭咨询。在铜湾镇人民调解委员会与铜湾法庭组织下，一天就达成了调解协议，还进行了司法确认。“效率高！”米某竖起了大拇指。

这是中方县诉源治理的一个精彩镜头。近年来，中方县委政法委主动融入社会治理大格局，依托诉源、警源、访源“三源共治”平台，全面探索推行诉源治理，由纠纷解决的专门机构转变为组织推动纠纷化解的专业平台，将诉讼服务和多元解纷触角延伸到基层的“神经末梢”，为促进区域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提升、维护地区社会和谐稳定注入了源头活水。

端口前移 锚定解纷源

解决好群众的纠纷、化解好各类社会矛盾、助力营造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、助力优化营商环境，这是基层社会治理的根本目的。如何立足各政法单位的基本功能，将这些内容做得更深更细，是中方县委政法委一直在思考和探索的命题，而诉源治理俨然已经是破解这一命题的“密匙”。

“诉源治理就是诉讼前的一道过滤网，是一项系统工程，是党委和政府领导下的社会治理机制。”中方县委政法委书记杨春斌介绍，近几年来，该县发挥党委总揽全局、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，紧盯社会经济发展中的现实问题、重大风险、突出矛盾，发挥综治中心职能，通过内部提升、外部整合，激发人民调解队伍活力，为经济社会发展通堵点、消痛点、解难题。

大力推进一体化实施。2022年9月，中方县警源、诉源、访源“三源共治”诉调对接中心在中方县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挂牌。诉调对接中心与政府个部门、各行业协会等部门联合建立联合诉调工作机制，加强矛盾多发领域纠纷化解，协同推进优化营商环境，推动生态保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完善“一张网”布局。通过合理设置社会综合治理功能布局，统筹部门、行业、乡镇、社区等各种社会解纷资源，建好10个行业调解委员会，打造横到各行各业、纵到村庄社区的调解网络，对处在萌芽阶段的矛盾先行开展调处化解工作，构建起社会调解在前，法院诉讼在后的分层递进解纷格局。



中方县法院工作人员深入企业进行诉前调解。

畅通渠道 织密解纷网

“一直没去法院起诉，怕麻烦。没想到政府安排调解员跑到家里来调解，为我解决了难题。”接龙镇老屋村杨某勇说。

2018年杨某勇把土地租赁给杨某智建养猪场，口头答应5年租期到期可以续租。现在5年租期已满，杨某勇的住房因地质灾害变成了危房，原址不适合重建，计划将新房建在养猪场的土地上，便不愿继续租给杨某智，而杨某智当年修建厂房花了大代价。这几年遭遇非洲猪瘟等，经营状况一直不理想。于是双方就土地租期问题争执不下。今年4月，在接龙镇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下，双方达成了协议，这一桩宅基地纠纷得到圆满解决。

在诉源治理中，把调解贯穿于解决民事纠纷、处理行政争议和司法诉讼全过程，积极引导当事人互谅互让互解，合

法合情合理化解矛盾纠纷。

坚持源头治理。整合司法调解资源，在乡镇、村（社区）成立矛盾纠纷调处机构，充分发挥政法（综治中心）、公安、法院、检察、司法、信访等单位矛盾纠纷调处作用，以党建引领下的“微网格+五个到户”形式向村民小组延伸，实现矛盾纠纷就地发现、就地调处、就地化解。

坚持多元化解。推动调解队伍专业化和相关行政部门建立专业调解组织，加强人民调解、行业调解、专业调解、律师调解等解纷力量建设，着力打造诉前调解硬核力量。开展人民调解员星级评定，提高调纠纷案件奖补标准和等级奖励标准，形成待遇+荣誉的激励机制，努力培养一批金牌调解员，建立人民调解中心咨询专家库，整合社会调解力量，增强矛盾纠纷化解能力。

下沉治理重心，推进源头解纷。泸阳法庭离县城最近，去

年共收案500余件。今年以来，通过加强诉源治理，诉前调解案件达60余件，收案同比下降29.4%，实现了诉讼案件减量定位。

协同力量 构建解纷链

诉源治理不是法院的独角戏，而是要唱响共建共治共享的“大合唱”。该县以“三源共治”平台为依托，强化诉调线上对接。通过邀请特邀调解员入驻等方式，该县已将25个调解组织、21名调解员纳入人民法院调解平台，做到基层解纷力量全覆盖。

去年9月，县法院依托“三源共治”诉调对接中心，加强与诉前调解队伍的对接，仅用了10天就将一起困扰当事人3年的矛盾顺利化解。

事情还得从2017年说起。原告等15个专业合作社分别与某农业开发公司签订合作协

议，潘某是该农业开发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协议约定双方进行项目合作，合作期限5年，被告负责项目经营，原告每年享受分红。原告交了投资款后，被告开始还按合同履行义务，2019年以后，原告就再也享受不到分红了。不仅如此，被告的法定代表人潘某还不接原告的电话。原告见沟通协商无望，向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解除合同返还投资和分红，还要求被告支付违约金和滞纳金。

法院考虑到原告是15个专业合作社，涉及众多农户，一旦矛盾激化，后果不堪设想。又考虑到被告企业确实陷入了困境，应该尽可能给企业翻身的机会。

经报“三源共治”办公室统筹协调，被告所在镇的矛盾调解工作站联系上了潘某。在诉调中心的主导下，经过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员耐心做调解工作，双方握手言和，纠纷得以化解，共同向法院申请对调解协议进行司法确认。

中方法院、乡镇法庭、包联法官或特邀调解员，分别对接乡、村解纷力量，做到纵向对接、横向交互，政策法律衔接支撑，实现案件信息及时推送、化解工作协调联动。今年以来，法官共向特邀调解员分流案件545件，解决357件，其中65件进行了司法确认。

同时，该县实施“强法庭”举措，完成泸阳、铜湾、铁坡法庭硬件改造，软件升级，人员配置增加。20名干警扎根法庭，法庭实现了所有诉讼事务一站式办理。今年以来，该县民事案件诉前分流率超过40%，民事一审案件同比下降了9%。